

2023年秸秆禁烧要求通知 镇秸秆禁烧工作方案(精选10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一

为保护生态环境,有效防止秸秆焚烧污染,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按照省、市工作部署,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护大气环境、提高农业综合效益为目的,按照“标本兼治,疏堵并举”的原则,坚持行政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和法律措施相结合,全面禁止焚烧秸秆,进一步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实现环境质量的明显改善和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二、目标任务

在全镇范围内全面禁止焚烧秸秆,坚决杜绝大面积焚烧秸秆现象。积极推广秸秆综合利用,大力推进秸秆还田,鼓励养殖企业做好玉米青贮工作,力争秸秆还田率达到百分之八十以上,不断提高我镇秸秆综合利用率。

三、保障措施

(一)精心组织,加强领导

各行政村、镇直各单位要把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作为“三秋”工作的头等大事，认真落实禁烧措施。实行“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分片管理，村级负责”的管理办法，原则上各工作片负责所包村的禁烧工作，片长负总责，包村干部和大学生村官分包到村；没有包片的班子成员和机关干部全部分包到重点部位，与包村干部同工同责。

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为该村禁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全面、具体负责做好本村的禁烧工作。要切实履行职责，层层落实责任制，将责任落实到人到地块。各村要科学设立监控点，安排专人严防死守，确保不发生火情。

镇党委、政府成立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设立宣传督查组，在全镇巡回督导检查，并加强对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企业回收秸秆工作的督促和协调，同时加大对秸秆回收及青贮工作奖补措施。

(二)强化深入宣传，营造浓厚氛围

农作物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涉及千家万户，只有搞好宣传教育，思想认识到位，转变传统观念，才能使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变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

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各行政村要在主干道及主街道显要位置悬挂横幅，张贴临时性标语，对“焚烧秸秆污染环境”，“谁烧罚谁、烧谁罚谁”，“搞好秸秆禁烧是创建文明村的必要条件”等政策规定进行全面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对于该项工作镇督查组要进行专项督查，在全镇范围内通报落实情况。

广播宣传。各行政村要利用村里广播，安排禁烧宣传员，对秸秆禁烧的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严厉的处罚措施每天要进行不间断宣讲。宣传时间为每天早上6：00—7：30，中午12：00—1：30，晚上6：30—7：30。把禁烧政策天天讲，

经常讲，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宣传车集中巡回宣传。禁烧期间将组织宣传车辆，录制宣传磁带，在全镇范围内进行经常性、不间断的巡回宣传，把宣传与督促检查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形成紧张有序的工作氛围。禁烧期间所有宣传车辆必须悬挂禁烧横幅、安装播音器材，并携带灭火工具，发现火情及时扑救。

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镇中心校要组织各中小学校师生，利用学生课余或假期时间，对秸秆禁烧政策规定进行全面宣传。印发宣传单、承诺书，通过学生转交到家长手中，由学生监督家长履行承诺，做好秸秆禁烧工作。

(三)疏堵结合，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

1、强力推广秸秆粉碎还田。秸秆粉碎还田能以农家肥的形式增加土壤肥力，改善土壤结构。要深入宣传秸秆粉碎还田的好处，多方协调，积极引导，利用秸秆粉碎机械，最大限度地将秸秆粉碎还田。

2、树立秸秆资源意识，搞好秸秆回收。镇政府将加大对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企业回收秸秆工作的督促和协调力度。有关回收企业要增加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提高回收能力，在总结以往经验的基础上，创新思维，改进办法，最大限度地扩大秸秆回收量。有关工作片对秸秆回收利用加强指导，督促协调，确保工作正常开展。引导协调好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养殖企业青贮玉米秸秆收购需求。禁烧期间包片领导、包村干部及村两委会要切实做好组织和监督工作，指定专人负责，维护回收秩序，采取强硬措施搞好秸秆回收利用。

3、设立堆放点集中堆放，严禁乱堆乱放。各村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定集中堆放点，组织和监督群众将玉米秸秆集中堆放，严禁在道路两侧、地头、渠沟、河道等位置堆放秸秆，发现

乱堆乱放者，每堆处罚村200元，并责令限期拉走。如找不到当事人的，由村两委会负责限时清理。

4、将秸秆禁烧工作与文明村创建结合起来，教育引导群众落实禁烧政策，形成文明习惯，维护集体荣誉，巩固创建成果。今后，秸秆禁烧工作成效作为评选文明村的重要依据，如工作不力造成大面积焚烧或其它严重后果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文明村荣誉或参评资格。

5、加大打击力度。各工作片、各行政村要责任到人到地块，严防死守。发现焚烧秸秆现象，每发现一起对焚烧者处以500至元以上罚款，或移交公安部门强制拘留，同时对抓获现行焚烧人员并交由公安部门予以拘留的包村干部或村干部奖励500元。谁抓住奖励谁，抓住谁处理谁，对纵火人决不姑息迁就。焚烧秸秆烧坏树木的要依照《森林法》另行处罚；情节严重造成重大损失或构成犯罪的，直接追究刑事责任，从严从重予以打击。按照“谁烧罚谁，烧谁罚谁”的原则，各农户负责自家责任田秸秆的清理工作，一旦被引烧，应及时举报，协助处理焚烧事件。如果既不举报，又找不到点火人的，由该农户承担责任，比照以上规定进行处理。

6、加强监控。各村要在田间地头设立禁烧监控点，监控点必须做到“六有”即：有人值班，有床、有被褥、有电灯、有标志、有灭火工具；必须24小时值班，不许出现脱岗、空岗现象。

7、镇政府在全镇设八个堆放点：**。各村根据情况合理选择地点，设立自己的堆放点，每村至少一个。

(四)明确分工，落实责任，严格奖惩

禁烧期间各行政村要认真组织，周密安排，村组干部分包地块，严防死守。各村要尽可能多地布设监控点，确保把每一地块都纳入监控视野。发现火情立即进行扑救，防止大面积

蔓延。

今年秋季秸秆禁烧工作结束后，镇党委、政府要对禁烧工作进行总结。对没有发生焚烧秸秆现象的行政村予以奖励：2000口人以下村奖励3000元、2000—5000口人村奖励4000元，5000口人以上村奖励6000元。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各另奖500元；发现一起火情，每堆罚所在村200元；对发生大面积焚烧、连续焚烧或造成重大损失的，对村两委会主要干部进行组织处理，村支部书记就地免职，责令村主任辞职。因发生焚烧秸秆现象，被上级督查组通报或处罚的，由所在行政村承担责任，经济处罚由村里全部负担。

对镇机关干部奖惩。禁烧期间没有出现火情的村，奖励包村人员500元。如发生大面积焚烧、连续焚烧或造成重大损失的，取消包村干部的年终评先评优资格。

(五) 严肃纪律，确保各项制度贯彻落实

各行政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及镇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在禁烧期间必须坚守岗位，保证通讯工具畅通。禁烧期间，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出镇域范围以及机关干部请假均必须经镇主要领导同意，违者严肃处理。

在禁烧期间，镇派工作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出现无故脱岗或点名不到的，每次罚款50元；无故脱岗或点名不到累计3次，除罚款外，采取行政措施并取消奖补；脱岗期间责任区内出现火情并造成严重后果的，镇政府根据情况做出相应处理。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作为禁烧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切实组织好全村秸秆禁烧工作，全力指挥协调好相关事宜。因组织不力或擅离职守，造成大面积秸秆焚烧或其他损失的，将直接追究支部书记、村主任责任。对于责任区内发生火情的，村组干部及包片(村)领导、包村人员应及时赶赴现场扑救。

各村监控点必须做到“六有”，每缺少一项罚村里50元。禁

烧监控点必须24小时有人值班监控，若出现脱岗、空岗现象，每次罚村里100元。

镇督查组要对镇村干部在岗情况及禁烧情况进行认真督查，发现人员脱岗及火情严格按照以上规定处理，并在全镇进行通报。

四、奖励措施

(一)各村要积极引导涉农企业及养殖户要利用三秋时期认真备好资金做好秸秆青贮工作，每青贮一亩，镇财政奖励村3元，青贮情况经镇政府验收后兑付奖励资金。

(二)各行政村要认真组织落实秸秆还田工作，每还田一亩，镇财政奖村5元，市里奖补政策全额兑现，各行政村秸秆还田达到百分之六十的另奖村5000元，达到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另奖村8000元，以上各村秸秆还田情况有镇政府组织人员验收落实后予以兑现。

(三)各村设堆放点面积必须在五亩以上，镇补村5000元。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二

村级秸秆禁烧方案：上圩村秸秆禁烧工作方案

根据上级安排党委政府文件的指示精神结合我村实际工作，村两委及时召开会议研究成立秸秆禁烧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组长：郭本育

成员：童庆凤胡华稳陈晓梅黄素敏

宣传氛围：

- 1、召开村民组长会议，宣传秸秆禁烧重大要求和责任。
- 2、在我村的主要路口要道悬挂横幅标语7条。
- 3、村级广播确保在主要时间段滚动播放。
- 4、村级租用一辆宣传车，每天保持在全村范围内循环巡查。

工作措施：

上圩村共有村民组18个，总划为4个片，塘拐、楼岗、松楼、小庄、桥头有主任童庆凤同志负责，松林、汪郢、曹坊、西大郢有营长胡华稳同志负责，石板、东大郢、双楼、莲花有文书黄素敏同志负责，上圩、水库、中郢、小街、河西有计生专干陈晓梅同志负责，村支书每天保持一至二次在全村18个村民组督查，如发现分片人员不在岗，对照有关文件及制度要求严格执行，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值班责任：

上圩村虽小、但地形复杂，我们村书记主值班，每天滚动一名村干配合值班，实行村干督促组长，组长督促群众，夜间巡逻时刻不间断，如果发现不在岗的严格按照规定办事，出现火情严格罚款并问责，并且将发现有着火冒烟立即上报。如果午秋两季两委工作人员确保秸秆禁烧顺利进行，真正做到不着一把火，不冒一缕烟，村将除镇奖补外，还给予午秋两季各元每人补助；相反倒扣午秋两季2000元每人。

农作物收割情况：

目前油菜收割已进入尾声，小麦没动，估计在15天内结束。

主要做法：

现将油菜秸秆动员各户堆积腐烂，必要的情况集中堆放腐烂，

确保不焚烧。

村级秸秆禁烧方案：印庄村秸秆禁烧工作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一、认识要到位。

1. 秸秆焚烧是隐形的杀人凶手。秸秆焚烧严重污染环境，危害群众健康，影响交通安全，造成许多高速公路上出现了严重伤亡事故多起，从某种意义上讲，秸秆焚烧是隐形的杀人凶手，今年上海举行世博会，村民如秸秆焚烧将会严重危害国家国际形象。

2. 焚烧秸秆是违法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交通法》，《国家安全法》，都有相关的`规定。

3. 无论别人烧不烧，印庄秸秆不能烧。一是我村土地地处高速公路两侧，地理位置十分重要。二是今年国家实行遥感卫星监控焚烧。三是我村由于个别村民焚烧秸秆，已经列为市政府重点监控村。四是市政府、镇政府对焚烧秸秆村将采取各种严重的制约措施，如焚烧秸秆我村各类公共事业的发展将会受到影响，受害的还是广大村民。

4. 坚定信心。无论多大的困难，只要大家团结一心，办法总比困难多。

二、宣传到位。

1、村干部要逐家逐户进行宣传，发放宣传单，与村民鉴定《承诺书》。

2、村广播要不断播放秸秆禁烧各类宣传内容。

3、张贴宣传标语。

三、措施到位

- 1、村建立秸秆禁烧领导小组。总负责：朱三峰组长：张万华，副组长：丁海群，印庄片：徐霞张向阳前陆片：丁春红。村干部按照分工包组到人。
2. 要求村民用久保田机械收割, 然后立即用大机深翻, 或将草送到失迷巷收集, 每斤9分钱.
3. 每组落实2人24小时巡逻、灭火。
4. 村设立举报电话：13701436867, 13921704287。鼓励村民举报，如在第一时间举报属实，奖励村民50元，并负责保密举报人。
5. 属地管理原则。村民如田间出现秸秆焚烧现象，追究土地种植人责任。
6. 召开党员、村民代表大会。

四、责任到位

(一) 村干部责任

- 1、宣传到位。
- 2、措施落实到位。
- 3、24小时驻村，24小时保持手机畅通，5分钟内发现火点，10分钟之内形成隔离带，并达到灭火效果。
- 4、灭火工具：耙子、铁叉等随身携带。
- 5、干部工作无力度，按火点月度扣分，如被上级追究责任，村干村将被撤职、辞退、党内处分、罚款5000元，同时扣发

一年工资。

(二) 巡查责任

- 1、未能在5分钟之内发现火点。
- 2、未能在10分钟之内隔离破灭火点。
- 3、擅离岗位等。
- 4、将进行罚款、在大广播内公开点名批评。

(三) 村民小组责任

- 1、村民之间要相互宣传、提醒，弘扬正义，共同制止秸秆焚烧现象发生。
- 2、村民小组内，有一户出现秸秆焚烧现象，在同等情况下村两委会将优先解决其他无秸秆焚烧村组的路、渠等公益设施。

(四) 村民责任

村民如田间发生秸秆焚烧现象根据情节轻重将附下列责任：

- 1、罚款1000元，夜晚火点罚款2000元。如是本村第二火点罚款1200元，夜晚火点罚款2200元，以此类推。
- 2、列为村不受欢迎的村民。
- 3、在村大广播上进行公开批评。
- 4、向其子女所在的学校或打工单位如实发通报，反映其家庭在秸秆禁烧工作中的实际表现。
- 5、低保、无保、建房、路道等各类问题的解决，将适度暂缓。

是党员的要进行党内处理。

6、刑事拘留

村民如在秸秆禁烧工作中表现良好突出，村优先评为十佳文明户，并给予村级表彰。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三

为防治大气污染，促进资源节约，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城乡居民正

常生产生活秩序和交通飞行安全，扎实开展秸秆禁烧工作，进一步推动秸秆综合利用，根据上级党委政府《关于印发合肥市油菜秸秆禁烧网格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的要求，结合我村实际情况，现就秸秆禁烧工作制定以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实施秸秆禁烧的工作要

求，坚持“广泛宣传、营造氛围；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分片负责；强化管理、狠抓落实”的原则，确保我村秸秆禁烧工作圆满完成。

二、目标任务

午、秋两季禁烧期间，在全村范围内开展秸秆禁烧工作，确保不发

生焚烧秸秆、杂草、油菜壳等现象，力争禁烧期间“不点一把火，不冒一股烟”，不发生因禁烧秸秆造成的安全事故。实现全面禁烧，确保合肥市机场飞行安全和公路交通安全，

为城乡居民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提供保障。

三、主要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领导小组，由村支部书记付世波任组长，支部委员、营长郑传

寿任副组长，其他村干部及村后备干部为成员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负责组织协调和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负责具体抓落实。

建立领导小组成员包组、包片的禁烧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细化禁烧工作落实到村民组、田间地块，明确责任落实到人头。

(二)制订禁烧网格

以禁烧工作领导小组为单位，27个村民组为基础，划分若干个网格

化管理责任区域，确定区域管理责任人和区域管理员的三级管理网格，形成“边界明确，责任落实，上下互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三级管理体系，树立全村一盘棋的“大网格”理念。

(三)明确管理责任

1、村书记为本网格秸秆禁烧的主要责任人，负责本村的秸秆禁烧全

面工作。将本村所属区域分片由工作组成员包干负责，进行协调监督。

2、其他村干部为成员的村级工作组。负责本村的秸秆禁烧具体工作：

(1) 秸秆禁烧工作的登记造册；

(3) 实行24小时巡查，确保秸秆禁烧期间坚持做到白天不见烟，夜晚不见火，确保不发生应秸秆焚烧发生的安全事故。

3、村民组长为第一责任人，包干到户，责任落实到田块等工作，负

责秸秆搬运离田、集中堆放的农户间互助互帮工作，确保本组秸秆“搬离田、集中存、不焚烧”。

四、组织保障

(一) 广泛宣传，加强引导

我村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认真组织宣传禁烧政策和综合利用技术，

提高知晓率和参与率，使广大农民理解支持禁烧工作。负责发放行政告

知书到禁烧区每家每户，并组织在各村政务公开栏张贴；利用宣传车、横幅、标语等有效宣传手段，集中宣传，形成浓厚的宣传氛围。

(二) 强化督查，加强指导

开展禁烧督查是确保禁烧取得实效的主要手段，午、秋季收获期间，

以村书记为队长随机抽调1-2名村民组长为巡查小分队，进行不定期检查。以村禁烧工作领导小组，联合村民组长进行全

方位巡查。发现禁烧现象，坚决予以制止；并依据《合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规定，进行处罚，坚决控制第一把火。

(三) 专项治理，经费保障

秸秆禁烧工作经费和综合利用专项资金列入我村财政预算。有力保

障工作正常开展。

(四) 积极探索，综合利用

鼓励和支持经纪人收购禁烧区油菜等秸秆，鼓励发展油菜(小麦)

收获、粉碎还田、捡拾打捆、贮存运输全程机械化，建立和完善秸秆田间处理体系。重点推广秸秆堆腐还田、覆盖还田、秸秆气化、生产食用菌、生产沼气等综合利用技术，发展农村循环经济。

(五) 目标考核，奖惩兑现

1、秸秆禁烧工作实行分片管理。由各包片干部和村民组长签订目标

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和奖惩措施。

2、做好禁烧期间值班值守工作。自5月15日至6月30日制定24

小时值班表，明确交接班时间，实行24小时值班巡逻督查，对发生秸秆焚烧现象坚决处罚到位。

3、奖补与分工责任挂钩。在禁烧期间，每个村民组设基数奖300元，

如发现一处着火点，罚所属村民组长50元，如果及时汇报并及时处理不奖不罚，未完成禁烧工作任务目标，造成本村禁烧工作落实不到位，出现火点，被上级禁烧办发现的，在村范围内通报批评，在年度考核时不评优。秸秆禁烧小组人员在所属片区内发现一处着火点，罚款100元，如发生重大故事的立即停职，上报上级党委政府。

(八)分步实施，整体推进

5月15日至6月30日为午季秸秆禁烧期，分3个阶段进行。

1、组织发动阶段(5月15日-5月19日)。村两委根据上级会议要

求，制定工作方预案，成立领导小组，做到组织、人员、交通和经费“四落实”。

2、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阶段(5月20日-6月20日)。根据方案，各负其责，坚持24小时巡查，坚决防止发生秸秆焚烧现象。及时上报秸秆禁烧、综合利用工作进展情况。

3、总结考评阶段(6月21日-6月30日)。根据目标管理责任书有

关要求，对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进行综合考评，工作突出的个人，村将给予表彰、奖励;工作不力的，将通报批评。

具体工作要求将另行通知。附：岗集镇斗镇村秸秆禁烧工作

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岗集镇斗镇村民委员会

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四

为切实做好我镇20xx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有效防止大气污染，保障空气质量，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规定及省环保厅《关于做好20xx年夏秋两季秸秆禁烧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实施秸秆禁烧工作的要求，着力解决秸秆焚烧污染环境的难点问题。坚持“广泛宣传，严格奖惩；加强领导，落实责任；严格执法，强化监督”的原则，开展我镇秸秆禁烧工作。

二、目标任务

在全镇范围内实行秸秆全面禁烧，积存农作物秸秆全面清理，焚烧隐患彻底消除，确保实现全镇“不着一把火，不冒一股烟”的目标。

三、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主体。

由镇党委书记李勇为总指挥，成立由覃芳镇长任组长，党委委员陈群芳为副组长，各村（社区）支部书记、村主任为成员的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周末辉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组织协调和督查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村（社区）作为责任主体对本辖区内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负全责，各村（社区）书记为本辖区秸秆禁烧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制定工作方案，建立

专门巡查小组，采取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的办法，细化分解禁烧任务，层层落实到人，严格奖惩，确保工作顺利推进。

（二）突出重点，强化巡查监管

夏秋两季秸秆焚烧高峰期，各村书记为队长组成巡查小分队，加强巡逻和检查，实行24小时值班制，全天候监控，白天巡回督查，夜间设点监督，发现秸秆焚烧和垃圾焚烧现象，坚决予以制止。

镇禁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各村秸秆禁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并实时参考环保部公布的秸秆焚烧卫星遥感检测火点信息组织开展核查，打击工作。

（三）加强宣传，浓厚舆论氛围

镇秸秆焚烧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大力宣传、告知群众、召开会议、上门劝说”十六字方针，利用宣传车、悬挂横幅标语、张贴公告等手段，加大对秸秆禁烧工作和垃圾禁烧工作的宣传力度，认真宣传禁烧政策和综合利用技术。

各村（社区）要认真配合搞好宣传教育工作，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广泛宣传禁烧秸秆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秸秆禁烧的目的、意义；组织安排村干部、党员主动上门宣传发动，劝导每家每户都做出禁烧承诺，营造浓厚的秸秆禁烧舆论氛围，使秸秆禁烧成为广大干部和农民群众的自觉行动。

（四）及时调度，落实信息报送

各村（社区）认真组织开展巡查、排查工作。做到时时有检查，日日有汇报，周周有调度。各村（社区）每日17点前将本村秸秆禁烧工作监察情况汇报至镇秸秆禁烧工作办公室，镇秸秆禁烧工作办公室月底将全镇禁烧工作情况汇总并上报。

四、工作保障

(一) 各村秸秆禁烧工作纳入年终工作考核。对禁烧工作不力，完不成任务目标的村，在全镇给予通报批评，扣除相关工作经费并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

(二) 凡在环保部秸秆焚烧分布遥感监测日报中监测有火点的村，一年内不得申报创建市级以上生态村，并将农村地区秸秆禁烧工作作为全镇“卫生文明村”、全市“环境卫生十佳村”评比的约束性指标，实行“一票否决制”。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五

乡镇秸秆禁烧方案：界牌集镇20**年秸秆禁烧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20**年夏季秸秆禁烧工作，有效防治大气污染，根据《定远县秸秆禁烧工作方案》，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全镇范围内实施秸秆禁烧；确保没有环保部环境卫星、国家气象局气象卫星遥感监测通报火点；确保全镇范围内“不燃一把火，不冒一处烟，不现一处黑斑”；加强源头管控，形成秸秆禁烧工作常态化工作机制。

二、工作步骤

第一阶段(5月10日至5月19日)动员部署

1、召开全镇午季秸秆禁烧动员大会，安排布置夏季秸秆禁烧工作。

2、由包村干部负责，与每台收割机和机手见面，登记作业区

域，与机手签订承诺书，对收割机进行逐台核查，对符合作业要求的，发放由镇政府统一制作的标牌，对不符合作业要求的收割机下发整改通知书，否则坚决不予下田作业。

3、分村召开村民代表会议，签订村规民约。

5、安排专人到各中小学逐年级逐班召开学生会，抵制秸秆焚烧、共创美好家园宣传教育课，以班为单位开展倡议签字活动，发放《致学生家长一封信》。

第二阶段(5月20日至6月30日)全面禁烧

镇村干部划分责任区，明确职责，强化督查，认真查处干部工作不力、农户焚烧秸秆、农机手违规作业行为，全面完成秸秆禁烧任务。

第三阶段(7月1日至7月10日)总结表彰

及时召开秸秆禁烧工作总结表彰大会，总结经验，找出差距，表彰先进，鞭策后进，同时表彰若干名秸秆禁烧好农机手、好村民、好党员、好大户、好家长。

三、主要措施

(一)加强领导

镇成立秸秆禁烧工作指挥部，负责对全镇秸秆禁烧工作的统一组织指挥，指挥部下设两个巡查督查组、两个执法组、两个应急处置组、八个工作组。其中两个巡查督查组，重点对火点、烟点、斑点进行巡查与处置，对镇村组干部在岗在位履职情况进行督查和问责，同时做好巡查督查记录。两个执法组，重点开展联合执法，做到“四必查”、“四必处”即：有火必查、有烟必查、有斑必查、有报必查；有查必处、机手必处、田主必处、问题必处。两个应急处置组，分别在界牌

和永宁集结待命，确保一旦出现紧急情况，迅速赶赴现场进行处置。

(二) 营造禁烧氛围

逐村张贴秸秆禁烧通告，逐户发放一封信，每村要在醒目位置悬挂横幅，横幅不得少于5条，从5月20日开始全面开放“村村响”，每天播放不得少于三次，每次不得少于半个小时，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把宣传教育工作贯穿禁烧工作始终。

(三) 实行保证金制度

所有参加秸秆禁烧的镇村干部要向镇党委、政府缴纳禁烧

保证金，保证金由农经站负责专户管理。联系村负责人、包村干部、村书记、主任分别缴纳0.5万元，镇抽调的干部和村干部缴纳0.3万元，待禁烧工作考核后，结算禁烧保证金，并根据禁烧结果予以加倍奖励。

(四) 明确职责

1、实行主要领导包线、党政班子成员包村、村干部包组、组干部包户的网格化管理，一处着火点四级追究责任制度，实行禁烧无空白、职责无盲点、管理无缝隙、追究无容忍。

2、逐级落实禁烧职责，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

(1)镇党政主要负责人是秸秆禁烧第一责任人，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禁烧工作，督查干部在岗工作情况和工作效率，调度落后村组和干部。

(2)联系村领导、包村干部、村书记和主任负责落实禁烧工作的各项规定，组织村组干部入户宣传禁烧工作，帮助群众解

决收割和安种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查处违反村规民约中有关禁烧规定的案件，第一时间扑灭着火点，确保辖区没有卫星遥感监测通报火点。

(3)村干部负责责任区禁烧工作，组织村民组长开展禁烧工作，严防死守不符合要求的农机下田作业，第一时间扑灭着火点，确保辖区没有卫星遥感监测通报火点，带头承诺本人及其亲属不焚烧秸秆。

(4)村民组长负责本组禁烧工作，带头承诺本人及其亲属不焚烧秸秆，一旦发现着火点第一时间报告并组织人员扑灭，为执法组现场指认着火点所在地块的田主。

(5)党员和享受“老字号”工龄补助的人员要带头执行秸秆禁烧有关规定，同时要包保亲属不焚烧秸秆。享受“老字号”工龄补助的人员违反禁烧规定，停发工龄补助。

(6)村民要带头执行村规民约，不焚烧秸秆，主动参与灭火。凡本户焚烧秸秆(或焚烧秸秆的田块不能认定点火人的，视为本户所为)，停发农业补贴。

3、实行联保承诺制度。围绕秸秆禁烧田块，实行户与户联保、干部与亲邻联保、机手与田主联保、班主任与学生家长联保、被流转户与流转大户联保的多元化联保制度。

(五)加强农机管理

严把农机作业质量关，凡农机手不签订承诺书、不加装粉碎装置、没有镇装订的统一标牌一律不准下田作业，对违规作业的农机手一律扣留收割机、直到收割结束方可放回，各村要积极联系外地大型收割机，解决群众收割问题。

(六)安全处置秸秆

以村民组为单位设置一个至两个秸秆堆放点，对不能打捆或没有破碎的秸秆进行集中堆放，明确具体监管责任人，由镇集中腐化和处置，杜绝集中焚烧、水体污染及火灾现象。临时堆放点补助标准按每亩1500元进行补助。

(七) 实行友邻乡镇联防联控机制。

加强与藕塘、大桥、南谯章广、肥东古城镇等乡镇的沟通与联系，制定信息共享、联合执法、应急处置等协作办法，共同抓好边界交叉区域的秸秆禁烧工作。

(八) 做好后勤保障

在秸秆禁烧期间，各村要妥善安排好参加秸秆禁烧工作干部的生活问题，镇实行以奖代补的形式予以补贴。

(九) 严惩第一把火

根据县政府关于秸秆禁烧工作要求，对于焚烧第一把火的农户、机手及其责任区干部实行严惩。

1、焚烧第一把火的农户，严格按照村规民约实行重处，除罚款外，停发农业补贴。

2、焚烧第一把火的农机手，除罚款、停发农业补贴外，取消收割机作业资格。

3、焚烧第一把火的责任区，责任区责任人予以撤职，村民组长予以撤职，包村干部、联系村负责人、包村干部、责任片的书记或主任除按规定扣除相应的保证金20%，视情节轻重予以组织处理。连续连第二把火的责任区，责任片的书记或主任予以撤职，包村干部在广播上做检查。

四、严格奖惩

(一)被镇巡查发现禁烧干部不在岗的，镇联系村负责人、包村干部、抽调的镇禁烧干部、每次罚款100元，村书记、主任100元，其他干部50元，被县以上督查发现反馈或通报的加倍处罚。

(二)被镇巡查发现的收割机没有加装粉碎装置进行收割的，每次处罚镇联系村负责人、包村干部、所在责任片的书记或主任各200元，责任区干部300元(责任区干部已报告的.免于处罚)，发现收割机虽然加装了粉碎装置但没有按照规定作业的每次处罚镇联系村负责人、包村干部、所在责任片的书记或主任100元，责任区干部处罚200元(责任区干部已报告的免于处罚)，被县以上督查发现并反馈或通报的加倍处罚。

(三)被镇巡查到的着火点且着火点面积小于10平方或长度低于5米的，并在10分钟之内扑灭的免于处罚，如果超出上述面积或长度且超过10分钟没有扑灭的，一次扣罚村民组长50元、责任区责任人200元(10分钟之内没有赶到现场的加倍处罚)，责任片书记或主任200元、包村干部和联系村负责人200元，被县以上巡查发现反馈且没有通报的按上述处罚。

(四)被县以上巡查督查发现通报的着火点，每次处罚镇联系村负责人、包村干部、责任片的书记或主任、责任区干部各300元，被县里确定为全县第一把火的，除扣除上述人员保证金的50%以外，镇干部年度考核一律视为不称职。书记或主任给予组织处理。

(五)被环境和气象遥感卫星或省巡查发现通报的着火点实行“一例死亡法”，该村所有保证金全部扣除，相关人员给予组织处理。

(六)实行有奖举报。鼓励举报秸秆焚烧行为，一经核实，将给予举报人员200元奖励。

乡镇秸秆禁烧方案：上圩村秸秆禁烧工作方案

根据灵城镇镇委镇政府要求，结合我村实际，制定午收期间秸秆禁烧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午收期间实现全村范围“不点一把火，不冒一股烟”，不发生因禁烧秸秆造成的安全事故，实现全面禁烧。

二、主要措施

(一)成立领导小组

成立由镇党委委员、镇党委副书记雷明鸣、村第一书记任亮为总指挥的全面禁烧领导小组，村党支部书记武余龙任组长、村主任刘言成任、镇组织委员任副组长，其他两委人员为成员。领导小组组长负责全面工作，为第一责任人，领导小组副组长负责具体抓落实。

(二)划定禁烧片区

全村8个村民组，划分为两个片区，各村民组组长为责任人，安排村两委人员具体包组。

三、组织保障

(一)广泛宣传，加强引导

发放行政告知书到每户村民；利用村广播、横幅、标语等方式集中宣传，形成浓厚的宣传氛围。

(二)专项治理，经费保障

秸秆禁烧工作经费列入我村预算。

(三)目标考核，奖惩兑现

1、禁烧领导小组和村民组长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和奖惩措施。

2、做好禁烧期间值班看守。自6月1日至6月15日制定24小时值班表，明确交接班时间，实行24小时值班看守，发现擅自离岗罚款300元。

3、奖补与责任挂钩。在禁烧期间，每个村民组设基数奖1000元，如发现一处着火点，罚所属村民组长和包片人员各500元。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六

为做好我镇20**年秋季秸秆禁烧工作，防治大气污染，促进秸秆资源合理利用，根据《**镇20**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x发〔20**〕x号)文件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省、市、县、镇有关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按照“还田为主、利用为辅”的原则，坚持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相结合，全面防控与重点督查相结合，行政推动与技术引导相结合，动员镇、村、组干部和党员群众广泛宣传，大力营造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浓厚氛围，实现人人知晓，户户禁烧，全镇秋季期间空气质量明显改善和农业经济可持续发展。

(一)、宣传时间

即日起至秋种全面结束(9月28日至11月10日)

(二)宣传方式

1、镇政府组织两辆宣传车，悬挂禁烧标志，播放关于禁止焚烧农作物秸秆的通告。禁烧期间每天早上8点至21点在全镇范围内轮流播放;为17个村(居)统一制作条幅，每村两条，统一

悬挂至各村(居)人流量较大、影响力较广的突出位置。

2、各村(居)要通过广播、宣传单、宣传栏等方式广泛宣传。将《关于禁烧秸秆与秸秆综合利用致全镇农民朋友的一封信》发放到户;利用广播从即日起至秋种结束,每天播报有关秸秆禁烧内容;在人流量较大的地方张贴宣传单,标语。

3、村两委成员要深入每户农户家中,面对面宣传秸秆禁烧。

(三) 宣传内容

1、污染空气,危害人体健康。焚烧秸秆时,大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三项污染指数会大幅升高,对人的眼睛、鼻子和咽喉的黏膜刺激较大,轻则造成咳嗽、胸闷,严重时可能导致支气管炎。

2、引发火灾,威胁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秸秆焚烧,极易引燃周围的易燃物,尤其是在村庄附近一旦引发火灾,后果将不堪设想。

3、影响道路交通和航空安全。焚烧秸秆形成的烟雾,造成空气能见度下降,可见范围降低,容易引发交通事故。

4、秸秆还田可以增加土壤有机质,改善土壤结构,使土壤更疏松透气,有利作物生长,焚烧秸秆将造成有机质的直接损失,造成土壤板结越来越严重,从而影响农作物的产量和质量,影响农业效益。

2、 秸秆综合利用

大力实施秸秆粉碎还田,增加土壤有机质,积极拓宽秸秆利用途径。一是饲料化。积极推广秸秆青贮、氨化、微贮、压块饲料等技术,通过发展畜牧业实现“过腹还田”。二是秸秆沼气。结合农村沼气工程,建设户用秸秆沼气池,利用秸

秆制作沼气。三是秸秆炭化。引进秸秆加工企业，采用生物质压缩设备，制作炭棒。

3、焚烧秸秆的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明确规定，露天焚烧秸秆属违法行为，违者将受到罚款处罚，造成重大污染事故、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全镇范围内秸秆禁烧期间燃放“第一把火”的，公安、环保等部门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一律给予拘留、罚款处理。

4、秸秆处置农业机械补贴

对我镇境内单位或个人新购国补范围内的农机具实行国补，县财政对各类土地经营主体和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新购县级推荐范围内的农机具，在国补的基础上再给予20%的叠加补贴。

秋季秸秆禁烧工作方案2017【二】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七

为保护生态环境,有效防止秸秆焚烧污染,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按照省、市工作部署,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护大气环境、提高农业综合效益为目的,按照“标本兼治,疏堵并举”的原则,坚持行政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和法律措施相结合,全面禁止焚烧秸秆,进一步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实现环境质量的明显改善和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在全镇范围内全面禁止焚烧秸秆,坚决杜绝大面积焚烧秸秆现象。积极推广秸秆综合利用,大力推进秸秆还田,鼓励养殖企业做好玉米青贮工作,力争秸秆还田率达到百分之八十

以上，不断提高我镇秸秆综合利用率。

各行政村、镇直各单位要把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作为“三秋”工作的头等大事，认真落实禁烧措施。实行“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分片管理，村级负责”的管理办法，原则上各工作片负责所包村的禁烧工作，片长负总责，包村干部和大学生村官分包到村；没有包片的班子成员和机关干部全部分包到重点部位，与包村干部同工同责。

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为该村禁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全面、具体负责做好本村的禁烧工作。要切实履行职责，层层落实责任制，将责任落实到人到地块。各村要科学设立监控点，安排专人严防死守，确保不发生火情。

镇党委、政府成立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设立宣传督查组，在全镇巡回督导检查，并加强对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企业回收秸秆工作的督促和协调，同时加大对秸秆回收及青贮工作奖补措施。

农作物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涉及千家万户，只有搞好宣传教育，思想认识到位，转变传统观念，才能使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变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

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各行政村要在主干道及主街道显要位置悬挂横幅，张贴临时性标语，对“焚烧秸秆污染环境”，“谁烧罚谁、烧谁罚谁”，“搞好秸秆禁烧是创建文明村的必要条件”等政策规定进行全面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对于该项工作镇督查组要进行专项督查，在全镇范围内通报落实情况。

广播宣传。各行政村要利用村里广播，安排禁烧宣传员，对秸秆禁烧的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严厉的处罚措施每天要进行不间断宣讲。宣传时间为每天早上6：00—7：30，中午12：00—1：30，晚上6：30—7：30。把禁烧政策天天讲，

经常讲，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宣传车集中巡回宣传。禁烧期间将组织宣传车辆，录制宣传磁带，在全镇范围内进行经常性、不间断的巡回宣传，把宣传与督促检查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形成紧张有序的工作氛围。禁烧期间所有宣传车辆必须悬挂禁烧横幅、安装播音器材，并携带灭火工具，发现火情及时扑救。

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镇中心校要组织各中小学校师生，利用学生课余或假期时间，对秸秆禁烧政策规定进行全面宣传。印发宣传单、承诺书，通过学生转交到家长手中，由学生监督家长履行承诺，做好秸秆禁烧工作。

1、强力推广秸秆粉碎还田。秸秆粉碎还田能以农家肥的形式增加土壤肥力，改善土壤结构。要深入宣传秸秆粉碎还田的好处，多方协调，积极引导，利用秸秆粉碎机械，最大限度地将秸秆粉碎还田。

2、树立秸秆资源意识，搞好秸秆回收。镇政府将加大对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企业回收秸秆工作的督促和协调力度。有关回收企业要增加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提高回收能力，在总结以往经验的基础上，创新思维，改进办法，最大限度地扩大秸秆回收量。有关工作片对秸秆回收利用加强指导，督促协调，确保工作正常开展。引导协调好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养殖企业青贮玉米秸秆收购需求。禁烧期间包片领导、包村干部及村两委会要切实做好组织和监督工作，指定专人负责，维护回收秩序，采取强硬措施搞好秸秆回收利用。

3、设立堆放点集中堆放，严禁乱堆乱放。各村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定集中堆放点，组织和监督群众将玉米秸秆集中堆放，严禁在道路两侧、地头、渠沟、河道等位置堆放秸秆，发现乱堆乱放者，每堆处罚村200元，并责令限期拉走。如找不到当事人的，由村两委会负责限时清理。

4、将秸秆禁烧工作与文明村创建结合起来，教育引导群众落实禁烧政策，形成文明习惯，维护集体荣誉，巩固创建成果。今后，秸秆禁烧工作成效作为评选文明村的重要依据，如工作不力造成大面积焚烧或其它严重后果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文明村荣誉或参评资格。

5、加大打击力度。各工作片、各行政村要责任到人到地块，严防死守。发现焚烧秸秆现象，每发现一起对焚烧者处以500至2000元以上罚款，或移交公安部门强制拘留，同时对抓获现行焚烧人员并交由公安部门予以拘留的包村干部或村干部奖励500元。谁抓住奖励谁，抓住谁处理谁，对纵火人决不姑息迁就。焚烧秸秆烧坏树木的要依照《森林法》另行处罚；情节严重造成重大损失或构成犯罪的，直接追究刑事责任，从严从重予以打击。按照“谁烧罚谁，烧谁罚谁”的原则，各农户负责自家责任田秸秆的清理工作，一旦被引烧，应及时举报，协助处理焚烧事件。如果既不举报，又找不到点火人的，由该农户承担责任，比照以上规定进行处理。

6、加强监控。各村要在田间地头设立禁烧监控点，监控点必须做到“六有”即：有人值班，有床、有被褥、有电灯、有标志、有灭火工具；必须24小时值班，不许出现脱岗、空岗现象。

7、镇政府在全镇设八个堆放点：**。各村根据情况合理选择地点，设立自己的堆放点，每村至少一个。

禁烧期间各行政村要认真组织，周密安排，村组干部分包地块，严防死守。各村要尽可能多地布设监控点，确保把每一地块都纳入监控视野。发现火情立即进行扑救，防止大面积蔓延。

今年秋季秸秆禁烧工作结束后，镇党委、政府要对禁烧工作进行总结。对没有发生焚烧秸秆现象的行政村予以奖励：2000口人以下村奖励3000元、2000—5000口人村奖

励4000元，5000口人以上村奖励6000元。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各另奖500元；发现一起火情，每堆罚所在村200元；对发生大面积焚烧、连续焚烧或造成重大损失的，对村两委会主要干部进行组织处理，村支部书记就地免职，责令村主任辞职。因发生焚烧秸秆现象，被上级督查组通报或处罚的，由所在行政村承担责任，经济处罚由村里全部负担。

对镇机关干部奖惩。禁烧期间没有出现火情的村，奖励包村人员500元。如发生大面积焚烧、连续焚烧或造成重大损失的，取消包村干部的年终评先评优资格。

各行政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及镇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在禁烧期间必须坚守岗位，保证通讯工具畅通。禁烧期间，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出镇域范围以及机关干部请假均必须经镇主要领导同意，违者严肃处理。

在禁烧期间，镇派工作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出现无故脱岗或点名不到的，每次罚款50元；无故脱岗或点名不到累计3次，除罚款外，采取行政措施并取消奖补；脱岗期间责任区内出现火情并造成严重后果的，镇政府根据情况做出相应处理。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作为禁烧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切实组织好全村秸秆禁烧工作，全力指挥协调好相关事宜。因组织不力或擅离职守，造成大面积秸秆焚烧或其他损失的，将直接追究支部书记、村主任责任。对于责任区内发生火情的，村组干部及包片(村)领导、包村人员应及时赶赴现场扑救。

各村监控点必须做到“六有”，每缺少一项罚村里50元。禁烧监控点必须24小时有人值班监控，若出现脱岗、空岗现象，每次罚村里100元。

镇督查组要对镇村干部在岗情况及禁烧情况进行认真督查，发现人员脱岗及火情严格按照以上规定处理，并在全镇进行通报。

(一)各村要积极引导涉农企业及养殖户要利用三秋时期认真备好资金做好秸秆青贮工作，每青贮一亩，镇财政奖励村3元，青贮情况经镇政府验收后兑付奖励资金。

(二)各行政村要认真组织落实秸秆还田工作，每还田一亩，镇财政奖村5元，市里奖补政策全额兑现，各行政村秸秆还田达到百分之六十的另奖村5000元，达到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另奖村8000元，以上各村秸秆还田情况有镇政府组织人员验收落实后予以兑现。

(三)各村设堆放点面积必须在五亩以上，镇补村5000元。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八

为保护生态环境,有效防止秸秆焚烧污染,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按照省、市工作部署,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护大气环境、提高农业综合效益为目的,按照“标本兼治,疏堵并举”的原则,坚持行政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和法律措施相结合,全面禁止焚烧秸秆,进一步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实现环境质量的明显改善和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在全镇范围内全面禁止焚烧秸秆,坚决杜绝大面积焚烧秸秆现象。积极推广秸秆综合利用,大力推进秸秆还田,鼓励养殖企业做好玉米青贮工作,力争秸秆还田率达到百分之八十以上,不断提高我镇秸秆综合利用率。

各行政村、镇直各单位要把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作为“三秋”工作的头等大事,认真落实禁烧措施。实行“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分片管理,村级负责”的管理办法,原则上各工作片负责所包村的禁烧工作,片长负总责,包村干部和大学生村官分包到村;没有包片的班子成员和机关干部全

部分包到重点部位，与包村干部同工同责。

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为该村禁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全面、具体负责做好本村的禁烧工作。要切实履行职责，层层落实责任制，将责任落实到人到地块。各村要科学设立监控点，安排专人严防死守，确保不发生火情。

镇党委、政府成立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设立宣传督查组，在全镇巡回督导检查，并加强对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企业回收秸秆工作的督促和协调，同时加大对秸秆回收及青贮工作奖补措施。

农作物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涉及千家万户，只有搞好宣传教育，思想认识到位，转变传统观念，才能使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变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

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各行政村要在主干道及主街道显要位置悬挂横幅，张贴临时性标语，对“焚烧秸秆污染环境”，“谁烧罚谁、烧谁罚谁”，“搞好秸秆禁烧是创建文明村的必要条件”等政策规定进行全面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对于该项工作镇督查组要进行专项督查，在全镇范围内通报落实情况。

广播宣传。各行政村要利用村里广播，安排禁烧宣传员，对秸秆禁烧的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严厉的处罚措施每天要进行不间断宣讲。宣传时间为每天早上6：00—7：30，中午12：00—1：30，晚上6：30—7：30。把禁烧政策天天讲，经常讲，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宣传车集中巡回宣传。禁烧期间将组织宣传车辆，录制宣传磁带，在全镇范围内进行经常性、不间断的巡回宣传，把宣传与督促检查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形成紧张有序的工作氛围。禁烧期间所有宣传车辆必须悬挂禁烧横幅、安装播音器材，并携带灭火工具，发现火情及时扑救。

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镇中心校要组织各中小学校师生，利用学生课余或假期时间，对秸秆焚烧政策规定进行全面宣传。印发宣传单、承诺书，通过学生转交到家长手中，由学生监督家长履行承诺，做好秸秆焚烧工作。

1、强力推广秸秆粉碎还田。秸秆粉碎还田能以农家肥的形式增加土壤肥力，改善土壤结构。要深入宣传秸秆粉碎还田的好处，多方协调，积极引导，利用秸秆粉碎机械，最大限度地将秸秆粉碎还田。

2、树立秸秆资源意识，搞好秸秆回收。镇政府将加大对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企业回收秸秆工作的督促和协调力度。有关回收企业要增加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提高回收能力，在总结以往经验的基础上，创新思维，改进办法，最大限度地扩大秸秆回收量。有关工作片对秸秆回收利用加强指导，督促协调，确保工作正常开展。引导协调好秋实公司、坤元牧业、君得肉牛等养殖企业青贮玉米秸秆收购需求。禁烧期间包片领导、包村干部及村两委会要切实做好组织和监督工作，指定专人负责，维护回收秩序，采取强硬措施搞好秸秆回收利用。

3、设立堆放点集中堆放，严禁乱堆乱放。各村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定集中堆放点，组织和监督群众将玉米秸秆集中堆放，严禁在道路两侧、地头、渠沟、河道等位置堆放秸秆，发现乱堆乱放者，每堆处罚村200元，并责令限期拉走。如找不到当事人的，由村两委会负责限时清理。

4、将秸秆焚烧工作与文明村创建结合起来，教育引导群众落实禁烧政策，形成文明习惯，维护集体荣誉，巩固创建成果。今后，秸秆焚烧工作成效作为评选文明村的重要依据，如工作不力造成大面积焚烧或其它严重后果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文明村荣誉或参评资格。

5、加大打击力度。各工作片、各行政村要责任到人到地块，

严防死守。发现焚烧秸秆现象，每发现一起对焚烧者处以500至20xx元以上罚款，或移交公安部门强制拘留，同时对抓获现行焚烧人员并交由公安部门予以拘留的包村干部或村干部奖励500元。谁抓住奖励谁，抓住谁处理谁，对纵火人决不姑息迁就。焚烧秸秆烧坏树木的要依照《森林法》另行处罚；情节严重造成重大损失或构成犯罪的，直接追究刑事责任，从严从重予以打击。按照“谁烧罚谁，烧谁罚谁”的原则，各农户负责自家责任田秸秆的清理工作，一旦被引烧，应及时举报，协助处理焚烧事件。如果既不举报，又找不到点火人的，由该农户承担责任，比照以上规定进行处理。

6、加强监控。各村要在田间地头设立禁烧监控点，监控点必须做到“六有”即：有人值班，有床、有被褥、有电灯、有标志、有灭火工具；必须24小时值班，不许出现脱岗、空岗现象。

7、镇政府在全镇设八个堆放点：。各村根据情况合理选择地点，设立自己的堆放点，每村至少一个。

禁烧期间各行政村要认真组织，周密安排，村组干部分包地块，严防死守。各村要尽可能多地布设监控点，确保把每一地块都纳入监控视野。发现火情立即进行扑救，防止大面积蔓延。

今年秋季秸秆禁烧工作结束后，镇党委、政府要对禁烧工作进行总结。对没有发生焚烧秸秆现象的行政村予以奖励□20xx口人以下村奖励3000元□20xx—5000口人村奖励4000元，5000口人以上村奖励6000元。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各另奖500元；发现一起火情，每堆罚所在村200元；对发生大面积焚烧、连续焚烧或造成重大损失的，对村两委会主要干部进行组织处理，村支部书记就地免职，责令村主任辞职。因发生焚烧秸秆现象，被上级督查组通报或处罚的，由所在行政村承担责任，经济处罚由村里全部负担。

对镇机关干部奖惩。禁烧期间没有出现火情的村，奖励包村人员500元。如发生大面积焚烧、连续焚烧或造成重大损失的，取消包村干部的年终评先评优资格。

各行政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及镇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在禁烧期间必须坚守岗位，保证通讯工具畅通。禁烧期间，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出镇域范围以及机关干部请假均必须经镇主要领导同意，违者严肃处理。

在禁烧期间，镇派工作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出现无故脱岗或点名不到的，每次罚款50元；无故脱岗或点名不到累计3次，除罚款外，采取行政措施并取消奖补；脱岗期间责任区内出现火情并造成严重后果的，镇政府根据情况做出相应处理。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作为禁烧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切实组织好全村秸秆禁烧工作，全力指挥协调好相关事宜。因组织不力或擅离职守，造成大面积秸秆焚烧或其他损失的，将直接追究支部书记、村主任责任。对于责任区内发生火情的，村组干部及包片(村)领导、包村人员应及时赶赴现场扑救。

各村监控点必须做到“六有”，每缺少一项罚村里50元。禁烧监控点必须24小时有人值班监控，若出现脱岗、空岗现象，每次罚村里100元。

镇督查组要对镇村干部在岗情况及禁烧情况进行认真督查，发现人员脱岗及火情严格按照以上规定处理，并在全镇进行通报。

(一)各村要积极引导涉农企业及养殖户要利用三秋时期认真备好资金做好秸秆青贮工作，每青贮一亩，镇财政奖励村3元，青贮情况经镇政府验收后兑付奖励资金。

(二)各行政村要认真组织落实秸秆还田工作，每还田一亩，镇财政奖村5元，市里奖补政策全额兑现，各行政村秸秆还田达到百分之六十的另奖村5000元，达到百分之八十以上的，

另奖村8000元，以上各村秸秆还田情况有镇政府组织人员验收落实后予以兑现。

(三)各村设堆放点面积必须在五亩以上，镇补村5000元。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县关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文件精神，切实做好我镇20xx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防止大气污染，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标本兼治、疏堵并举”的原则，严禁农作物秸秆焚烧行为，不断探索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新途径，全面防治大气污染，净化镇村卫生环境，切实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现我镇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和现代农业可持续发展，确保我镇创建全国卫生镇工作顺利推进。根据上级统一部署[]20xx年夏(5至7月)秋(9至11月)两季农作物收获期间，在全镇11540公顷范围内禁烧秸秆，确保不发生因焚烧农作物秸秆引起任何一起大气污染事故、人身安全事故和公私财产损失事故，确保公共媒体上不出现一起负面报道和市民投诉事件，不出现卫星云图监测到的火点。

为加强开慧镇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的领导，成立开慧镇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宋海晏

副组长：向宽、陈祥

成员部门：镇农办、生态办、综治办及各村(社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镇农办，由喻赞庄兼任该办主任。在镇农作物禁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带领下，各村(社区)组织成立以本村(社区)书记为组长，村干部及村民组长为成员

的村级工作组，推进本村秸秆禁烧工作。

1、镇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全镇各村(社区)秸秆禁烧工作的督促和指导，负责督促实施秸秆禁烧行政告知及秸秆禁烧期间的日常巡查及责任追究工作，负责及时处置由秸秆焚烧引起的突发性公共安全事件。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做好秸秆禁烧督查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安排，负责做好情况汇总、信息通报工作。

2、各村(社区)书记、村主任为本村(社区)秸秆禁烧工作的主要责任人。各村级工作组负责本村(社区)法规政策及秸秆利用、节能环保知识宣传，做好秸秆禁烧行政告知的逐组、逐户落实工作；负责本村(社区)秸秆集中堆放点的规划、布点和管管理；负责秸秆田头堆腐还田、秸秆机械粉碎还田等秸秆禁烧措施在本村的落实和执行，确保本地秸秆“搬离田、集中存、不焚烧”；负责对本村(社区)各组秸秆禁烧工作进行日常巡查，在秸秆禁烧期间坚持做到白天不见烟，夜晚不见火，确保重点区域不发生秸秆焚烧现象。

1、广泛宣传发动。充分利用广播、宣传车、横幅、标语等有效宣传手段，积极宣传禁烧政策和综合利用技术，形成浓厚的氛围，提高知晓率，使广大农民理解支持禁烧工作。各村政务公应开栏张贴禁止焚烧秸秆的宣传内容，领导小组办公室应认真总结阶段性工作，及时向县相关部门报告工作进展。

2、落实禁烧责任。镇与村、村与组层层签订责任状，明确责任和工作要求。各村要将秸秆禁烧工作列入村规民约，明确要求禁止焚烧秸秆。镇采取逐级分包责任制，做到联村党政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片包组，村民小组包户包地块，形成系统的禁烧工作责任体系。

3、抓好防控措施。制定禁烧方案，下发禁烧文件，组建禁烧工作组和防火巡逻队，设立举报电话，构建镇、村、队三级联动禁烧工作网络，严防死守，疏堵结合，坚决焚烧制止秸

秆行为。夏、秋两季禁烧关键期间，镇、村(社区)相关人员务必坚守岗位，未经上级批准不得离岗、脱岗。要重点守住极易焚烧秸秆的收工时、上半夜、下雨前和栽种前4个时段，抓好主要公路两侧、粮站油库、通讯电力设施等重点区域附近林木保护工作，确保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4、加大查处力度。开展禁烧督查是确保禁烧取得实效的主要手段，按照部门联合、形成合力，统一执法的要求，镇成立秸秆禁烧工作督察组，对各村(社区)秸秆禁烧情况进行督查。各村(社区)成立禁烧巡逻队，深入田间地头加强巡逻和检查，发现焚烧现象立即予以制止，做到有火必查、有烟必禁，坚决控制第一把火。巡查中，采取“疏堵结合，以疏为主，以堵促疏”的措施，对违法焚烧秸秆的农户予以劝导阻止；对屡教不改、阻挠执法、情节严重的，协调执法部门坚决给予严肃处理。

5、加强应急处置。各村(社区)要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止焚烧秸秆的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每村要组织桔杆禁烧专业队(人数不低于10人)负责本辖区内的禁烧管理工作，落实必要的灭火工具，确保一旦出现火情，能迅速赶赴现场，及时灭火。镇组织火情应急扑救小分队，协助村(居)做好火情扑救工作。

6、推广综合利用。鼓励发展低茬收获、粉碎还田、捡拾打捆、贮存运输全程机械化，建立和完善秸秆田间处理体系。重点推广秸秆堆腐还田、覆盖还田、秸秆气化、生产食用菌、生产沼气等综合利用技术，发展农村循环经济。

7、落实考核奖罚。镇禁烧工作领导小组采取听实情、查资料、看现场相结合的方法，对各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进行全面考核验收，并将考核验收结果通报全镇。对于全镇烧第一把火的、中高考期间焚烧秸秆的、卫星遥感检测到的着火点、被媒体曝光的秸秆焚烧事件、上级督察组发现的着火点一律进行加倍处罚，镇政府将从严、从重、从快处理到位。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九

抓好夏季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暨禁烧工作，杜绝焚烧秸秆现象，促进大气环境质量的改善，以下是小编为您带来的社区秸秆禁烧工作方案，欢迎阅读！

靳新社区秸秆禁烧、禁抛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落实高新区、街道秸秆禁烧、禁抛的工作要求，防治大气污染，促进资源节约，保护生态环境，保证城乡居民正常产生生活秩序和交通飞行安全，扎实开展秸秆禁烧、禁抛工作，结合我社区实际情况，现就秸秆禁烧、禁抛工作制定以下方案。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护大气环境、确保重点设施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按照“以禁促用”的原则，严禁秸秆焚烧行为，不断探索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新途径，实现环境质量的明显改善和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按照上级领导的统一部署，在全社区范围内严禁焚烧秸秆，确保不发生秸秆焚烧现象。

为切实加强对秸秆禁烧工作的领导，社区成立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于斌任组长，张根林任副组长，其他干部为成员。建立干部包组工作责任制，并细化禁烧工作，具体落实到重点区域的村组、地块，明确责任落实到人头。各村要将禁烧重点区域进行划分，设施网格管理，责任到人。

利用横幅、标语、一封信等有效宣传手段，集中宣传，大力宣传禁烧政策和综合利用技术，提高村民知晓率，使广大农民理解支持禁烧、禁抛工作利用入户签字、田间宣传，形成浓厚的宣传氛围；负责适时编写工作简报，认真总结阶段性工作，及时向县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进展情况。

一是要看好收割机械，尽可能的粉碎秸秆。二合理安排好秸

秆堆放点，广泛发动群众主动搬运秸秆离田，安排拖拉机及时清运秸秆；三是要责任到人。一旦收割禁烧人员及时到场；四是要防控好重点时段。重点守住极易焚烧秸秆的收工时、上半夜、下雨前和栽种前4个重点时段。

秸秆禁烧工作实行分片管理。由村委会和村民组长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和奖罚措施。全村实行24小时值班巡逻督察，对发生秸秆焚烧现象坚决处罚到位。

为认真做好我村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保障环境空气质量，保障群众健康，创造良好环境，结合我村实际，制订本方案。

在全村范围内实行秸秆全面禁烧，积存在路边、田边、村边、渠边的农作物秸秆得到全面清理，焚烧隐患得到彻底消除。

(一) 宣传发动

组织召开村两委会，党员代表大会、村民小组组长会议，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制定秸秆禁烧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措施要求；进组入户宣传，把政策、方法措施宣传到田间地头、宣传到百姓心里；建立村、组两级禁烧网络体系，落实工作责任。

(二) 全面禁烧

板桥社区共有小麦9000余亩，收割机24台，看守棚10个，每个看守棚确定一人定点在岗，11人流动巡查。村灭火队由本村青壮年组成，灭火工具配备齐全。

1、督促各组加强秸秆禁烧值班力量、分片包干上路巡查，并督促村禁烧网络开展巡查和灭火工作。

2、村两委会人员要带头上路巡查，一旦有秸秆燃烧情况，及时处理，立即上报。

为切实抓好秸秆禁烧监管工作，我村成立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和秸秆禁烧巡查小组。

1、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

总负责人：林国学 村党支部书记

组 长：陈广兵 村委会主任

副 组 长：陈家兵

成 员：陈家兵 林国忠 吴献华

2、秸秆禁烧巡查小组

组 长：林国学 村党支部书记

副组长：陈广兵 村委会主任

成 员：村民小组组长、部分党员

领导小组：加强调度，巡查和督察结合，全面禁烧。巡查小组：安排值守，正确、及时应对秸秆焚烧事件。

在巡查过程中，对发现的火点情况(火点时间、具体位置、焚烧程度等)要做好记录。每日巡查情况及时汇总，建立禁烧台帐。发现秸秆焚烧事件或隐患及时报告，调查核实后再以书面形式上报。

秸秆禁烧要求通知篇十

为切实做好我镇农作物秸秆全面禁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和身体健康，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护大气环境、促进农民增收为目的，按照“标本兼治、疏堵并举、属地管理、源头控制”的原则，坚持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相结合、全面防控与重点清查相结合、行政推动与技术服务相结合，因地制宜，综合监管，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秸秆禁烧工作。

二、工作目标

6月1日至9月底在全镇范围内实行秸秆全面禁烧，秸秆焚烧隐患得到彻底消除，确保全县在夏收夏种至秋收秋种期间“不着一把火，不焚烧一处秸秆”。

三、组织领导

镇政府成立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赵献谋同志为组长，徐辉、赵道彩、孟献利同志和派出所长苏浩同志为副组长，其他相关部门人员参与的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对全镇秸秆禁烧工作实施统一组织、协调、督查、指导。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孟献利，专门设立督察组，徐辉同志任督察组组长。

四、工作步骤

(一)组织发动阶段。6月1日前，各村及有关单位要按

照本实施方案要求，立即成立秸秆禁烧工作组织，制定各项工作制度，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行动迅速、运转高效的工作运行机制。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明确责任，清晰职责，落实措施。要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秸秆禁烧工作的重要意义，教育广大人民群众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引导他们积极参加秸秆禁烧工作的自觉性。

(二)全面禁烧阶段。6月、9-11月中下旬，各村及有关单位和

镇督查组要各负其责，进入实战状态，坚持24小时巡查，全力投入到秸秆禁烧工作中去，防止发生秸秆焚烧现象。从6月1日起，各村要在每日15点前向镇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秸秆禁烧工作情况。

(三)督察检查阶段。6月1日至9月30日，镇秸秆禁烧办组织有关单位，对各村秸秆禁烧工作进行检查、督查，将检查结果作为年终考核重要内容。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各村要立即成立以党支部书记为组长，村委会主任为副组长，其他村支两委参加的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抓紧制定秸秆禁烧工作方案。各村要建立秸秆禁烧工作责任制，镇干部包到村、村干部包到户，将秸秆禁烧工作任务层层落实，明确具体负责人，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严防死守，确保不发生秸秆焚烧现象。

(二)强化部门联动，落实监管职责。今年秸秆禁烧范围

覆盖全镇，5月20日至9月底前必须实行全面禁烧。禁烧工作要按照“属地管理、源头控制”的原则，实行村支两委为责任主体，村书记、主任是第一责任人，包队干部为责任人的工作责任制。各村、各有关单位要在镇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认真履行职责，各负其责，坚持“疏堵”结合，做好秸秆禁烧的监督管理工作。

镇农业综合服务站要把秸秆禁烧工作列为“三夏”工作重点，统一部署、统一要求、统一督察、统一落实。督促各村落实秸秆禁烧工作责任制，发现有焚烧行为要责令立即停止，对直接责任人进行教育和制止，同时积极鼓励和引导秸秆还田和综合利用。深入田间地头，防火护林，对焚烧秸秆毁坏人民财产和林木的肇事人员实行处罚，依从6月1日起到9月30日止，分三个阶段进行。

法追究责任。加强各类农机管理，深入现场，确保机械收割留下的. 麦茬高度控制在10公分以下，严格落实奖惩措施。

镇派出所要加强对交通要道沿线的巡查，发现焚烧秸秆现象，及时通报并参与查处。协同有关单位依法监管，对拒不执行焚烧令或以各种方式阻挠、妨碍有关部门执行公务的行为，依法严肃查处。

两级干部履行职责情况实施监督、责任追究。

(三)加强宣传教育，强化舆论监督。各村要充分利用村级广播系统，广泛宣传焚烧秸秆的危害，全面禁烧对保障奥运会期间空气质量的重大意义、秸秆综合利用知识以及有关法律法规，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禁烧秸秆和综合利用的自觉性。

大庄镇人民政府

20**年5月24日